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三、	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	3
三、	支出决算表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9
一、	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9
二、	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0
三、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1
四、	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13
五、	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3
七、	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5
八、	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九、	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5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五部分	附录	21
1.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1

第一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隶属于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维护国家的统一，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护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侦查机关侦查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和刑罚执行及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以及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处室）共八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政治部、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建三江人民检察院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行政人员 34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23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7 人，其中，行政人员由于转隶减少 6 人、离休人员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40.8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33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5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5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6
	30			61	
总计	31	1,557.0	总计	62	1,557.0

编码							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56.5	1,242.0	314.5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40.8	926.3	314.5	0.0	0.0	0.0
20404	检察	1,240.8	926.3	314.5	0.0	0.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26.3	926.3	0.0	0.0	0.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5	0.0	314.5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5	221.5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5	221.5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5	221.5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	49.9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	49.9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	49.9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	44.2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	44.2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	44.2	0.0	0.0	0.0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05.9	905.9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1.5	221.5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9	49.9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	44.2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1.6	49.9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1,221.6	总计	64	1,221.6	1,221.6	0.0	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21.6	907.1	31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5.9	591.4	314.5
20404	检察	905.9	591.4	314.5
2040401	行政运行	591.4	591.4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5	0.0	3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5	221.5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5	221.5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5	221.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	49.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	49.9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	49.9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	44.2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	44.2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	44.2	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1.3	30201	办公费	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2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	30208	取暖费	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0.00

							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0.0	30211	差旅 费	4.0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	30212	因公 出国 (境)费 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 (护)费	0.3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46.7	30214	租赁 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 物和青苗补 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244.5	30215	会议 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22.9	30216	培训 费	0.7	31013	公务用车 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95.7	30217	公务 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 材料费	0.2	310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0.0	30224	被装 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0	30225	专用 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 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4	30227	委托 业务费	1.5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 经费	6.3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 费	7.9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0.0	30231	公务 用车运 行维护 费	19.6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0.0	30239	其他 交通费 用	2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5	30240	税金 及附加 费用	0.0			
			30299	其他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4.7			
人员经费合计		823.3	公用经费合计				8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409037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36.5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建三江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311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56.4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56 万元；本年支出 1556.4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56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546.87 万元，增长 54.17%，主要原因是由于社保上划清算，管理局拨付以前年度代扣代缴个人部分，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支出总额增加 546.87 万元，增长 54.17%，主要原因是由于社保清算，将管局拨付资金上级社保局，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年末结转和结余0.56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结余资金是管理局拨付的补发车补、提租补贴款多余部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556.47	497.91	+605%	
1 财政拨款收入	1221.57	211.97	+21%	院机关管道维修
2 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334.9	285.94	+584%	以前年度代扣代缴费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221.57	211.97	+21%	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
1. 基本支出	907.1	104.33	+13%	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
2. 项目支出	314.47	107.64	+52.04%	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
3. 上缴上级支出				
4. 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建三江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21.5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221.57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11.97 万元，增长 21%，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1.97 万元，增长 21%。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由于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

(三) 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65 .03 万元，增长 15.62%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 维修；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5.03 万元，增长15.62% ，变化的 主要原因是院机关管道老化进行了维修。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1 .57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221.57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增加 211.97 万元，增长 21% ，主要原因是院机关供暖管道老化 进行 管道更换及维修、支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等；一般 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1.97 万元，增长 21% ，主要原因 是院机关供暖管道老化进行管道更换及维修、支付 2018-2019 年 度绩效奖金等。

(三) 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增加 165.03 万元，增长 15.6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院机关供暖管道老化进行管道更换及维修、支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5.03 万元，增长 15.6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院机关供暖管道老化进行管道更换及维修、支付 2018-2019 年度绩效奖金等。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3.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等；公用经费 83.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费、差旅费、取暖费、维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建三江人民检察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36.45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8.45 万元，增长 30.1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上划未核定车编费用较少，2020 年度按照核定车编编制预算。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1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公车运行情况进行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45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保有量 7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45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8.45 万元，增长 30.1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上划未核定车编费用较少，2020 年度按照核定车编编制预算。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1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公车运行情况进行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0.39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26.72万元，增长9.42%，主要原因是院机关供暖管道维修。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21.67万元，增长7.51%，主要原因是院机关供暖管道维修。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2.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建三江人民检察院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48.81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5个，资金248.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0.37%。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48.81万元，执行数合计158.02万元，完成预算的63.51%，平均得分93.39分。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83.8分。全年预算数为110.64万元，执行数为42.09万元，完成预算的38.0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际支出情况较慢。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省院要求，保持原有聘用人员数量及待遇。待省院对聘用人员下发具体要求后根据实际要求聘用书记员。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省院对书记员文员招录和待遇标准发文后及时调整。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6.8万元，执行数为1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预算控制数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

2020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不断提升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

3、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87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7.04万元，完成预算的58.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预算控制数内，保障我院办公办案的网络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采购时间推后，致使资金未能按期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不断提升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二是积极督促各部门及时开展项目，加快支出进度。

4、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45.76万元，执行数为45.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院机关楼体使用年限长，供暖管道老化无法保障供暖，追加预算保障供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二是对项目的把握和指标的设定上，还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不断提升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二是积极督促各部门及时开展项目，加快支出进度。

5、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2.28分。全年预算数为

63.61万元，执行数为46.33万元，完成预算的72.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院机关楼体使用年限长，供暖管道老化无法保障供暖，追加预算保障供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办案经费支出进度较慢；二是对项目的把握和指标的设定上，还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不断提升绩效管理专业化水平；二是积极督促各部门及时开展项目，加快支出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反映查办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职务犯罪案件所发生的支出以及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支出。

侦查监督：反映对刑事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的支出。

控告申诉：反映受理举报、控告、刑事申诉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进修及培训：反映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基本支出：反应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第五部分 附录

1.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填报人及电话	白宇宸 13069921520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64	42.09	10分	38.04%	3.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0.64	42.09		38.0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在预算控制数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2020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起诉刑事案件数	≥400 件	416	10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起诉案件公开率	≥95%	95	10 分	10 分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100%	100	10分	10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初安排预算数	110.64万元	20分	10分	根据省院要求，保持原有聘用人员数量及待遇。待省院对聘用人员下发具体要求后根据实际情况要求聘用书记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分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建设法治社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分	10分	
						
总分					100	83.8分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填报人及电话	白宇宸 13069921520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	16.8	10分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8	16.8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在预算控制数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2020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起诉刑事案件数	≥400件	416	10分	10分	
			起诉案件公开率	≥95%	95	10分	10分	
			审限结案率	≥100%	100	10分	10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初安排预算数	16.8万元	20分	2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分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建设法治社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5分	5分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95	5分	5分	
							
		总分					100	100分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填报人及电话	白宇宸 13069921520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7.04	10分	58.67%	5.8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	7.04		58.6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在预算控制数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2019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审查起诉刑事案件数	≥400件	416	10分	10分	

指 标	质量指标	网线开通率	≥99%	100	10分	10分	
	时效指标	故障修复时间	≥24小时	24	10分	10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初安排预算数	12万元	20分	20分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分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建设法治社会				
.....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分	10分	
						
分 总					100	95.87分	
说 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填报人及电话	白宇宸 13069921520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76	45.76	10 分	100.00%	1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5.76	45.76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 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 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在预算控制数内, 保质保量的完成了 2020 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房屋面积	≥5440 平方米	5440	10 分	10 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99%	100	10 分	10 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100%	100	10 分	10 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初安排预算数	5.44 万元	20 分	15 分	院机关楼体使用年限长, 供暖管道老化无法保障供暖, 追加预算保障供暖。	
							
标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延长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30 分	30 分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建设法治社会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分	10分	
						
总分					100	95分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填报人及电话	白宇宸 13069921520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建三江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61	46.33	10分	72.83%	7.2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3.61	46.33		72.8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在预算控制数内，保质保量的完成了 2020 年度的各项检察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为持续建设法治社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起诉刑事案件数	≥400 件	416	10 分	10 分	
		质量指标	起诉案件公开率	≥95%	95	10 分	10 分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100%	100	10 分	10 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初安排预算数	63.61 万元	20 分	15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 分	3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建设法治社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分	10 分	
							
	分 总						100	92.28 分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